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高建英

◎ 编著



我的坎坷人生

别说，我很脆弱！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——读书乐书·第二步

笑的幽默·轻松读

校园精典小说选

我的坎坷人生

高建英 主编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（总发行：内蒙古新华书店）

（内蒙古自治区图书馆藏）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校园经典小说选/高建英主编. —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2005. 11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

I . 校... II . 高... III 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
—当代 IV 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39190 号

封面设计: 张娜

责任编辑: 乌恩其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高建英 主编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)

邮编: 010010 电话: 0471 - 4972059

三河市长虹印刷厂

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50 × 1168 1/32

印张: 98 字数: 1300 千字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/I · 1727

全 14 册 定价: 417. 68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内容简介

一名普通的大学毕业生，毕业后有幸在一家甲 B 俱乐部试训，与球队签下合同后，他开始向职业生涯发起挑战，在挑战中发生了那一幕幕足球运动员背后一件件不为人知的事情，当他……



1

当我含糊不清地向吧台小姐要啤酒时。杜龙勇在我耳边吼着有电话找我，跌跌撞撞地走进洗手间接电话。

“喂，谁啊你？”我咽了下口水，迷糊地对着手机讲话。

“小米，是我。你怎么了？”

“你谁？你说什么？”酒精开始在我胃里面发酵，头涨的疼起来，我想找点水洗洗脸，摸了半天也没能摸到水龙头在那。

“靠，你跟谁一起去喝酒了？我是周毅。”我心里立刻开始回忆周毅这个人，可就是想不起来，只是觉得不管你什么周毅不周毅，我怎么就想不明白我去喝酒，为什么还要跟着别人。

“米兰，你先去醒醒酒。晚上我再给你打电话。”我听着盲音也把手机关掉，顺手把它放入口袋。感觉裤子湿了，再一摸，是湿了一大片，可我没有想尿尿的感觉啊。

进来了一个人，他发现情况后，立刻把水龙头关掉。我低头洗了几把脸，眼前的画面算是清晰起来，不知道是谁把洗脸池底下的塞子塞住了，水放满后淤出来，看来我还是找到水龙头了，只是可怜我新买的牛仔裤。

“少喝一点，现在的年轻人啊！唉。”进来的人声音有些嘶哑，但一听就知道是一个成熟的男人拥有的声音。

我晕，现在只要是比我稍大一点的人，好象对我就只会说这一句话了。我看着他出去的背影，琢磨着他也比我大不了几天。我操，要不是我站不稳，我准上去抽丫！

就在我踌躇着该怎么出去的时候，杜龙勇慌张地跑进来，我看他蓝衬衫里面的小红背心，也就不在踌躇怎么出去了。

“哎，你干什么啊？”他回头惊慌地问我。

“你看你热的，我帮你脱下来凉快凉快。”边说边扒下他的

衬衫，他两只手正扶着小鸡鸡，被我扯动一下，那小鸡鸡就四处乱射，结果他的裤子也湿了一点。他索性用手沾点自来水撒到裤子上，和那些尿迹混合到一起，以掩耳目。我把衬衫还给他，两个湿着裤子的男人并肩走出去。

杜龙勇是我的大学校友，我们是在足球队里认识的，后来我，周毅和他组成了学校足球队中的‘三剑客’，在大学生足球联赛里拿了两次冠军，周毅当时踢的位置是前锋，可以说是我们三人中最有人气的剑客，我在场的位置是前腰，几年下来把前场组织的功夫也学得炉火纯青了，所以在场上我也是个不可获得的前场球员，杜龙勇则是个踢后位的球员，在防守上也有自己的一套。大学毕业之后，我和杜龙勇回家待业，周毅则被一家甲B俱乐部看中，自从大家分散后，平时的联系也不是很多，偶尔通一次电话也是没什么可说的，感觉我和杜龙勇俩与周毅已经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了，破罐子破摔，我和杜开始沉醉于那些花天酒地的生活里，心里的痛楚却没有地方发泄，更没有人发掘后来帮助我们。

来到吧台下面坐好，郑文娟正和杜龙勇找的小姐聊得热乎。我就不明白她们两个不同世界的女人，有什么话题值得她们共同探讨。坐下来听她们小声拉一会，明白了，男人是这个世界上所以成熟女性最忠爱的话题。她们可以不分国籍；语言；肤色；种族。就好象《国际歌》一样，畅传无阻。

郑文娟是我在大三时候认的学妹，当时也巧合，我们俩坐同一列火车来上海，我一路照顾着她到了上海，我原本在车上骗她是某某公司职员，可到上海后才知道，原来我们俩一个学校，她倒没生什么气，觉的我这人挺会照顾人，便把我当作哥哥看待。我觉她人长的很漂亮，家境也不错，心眼也挺好的，就把她当做亲妹妹一样对待。现在最要紧的是阻止她在和那位小姐交谈，那‘三陪’小姐阅人无数，弄不好会欺骗她点什么的。

“大勇，我家还有点事，不陪你了。小娟我们走吧？”我站起身来拍拍杜龙勇的肩膀，希望他明白我的意思：跟小姐这种人是



玩不出什么感情的，除非你身价千万，能够满足她那无休止的物质欲望，你才可以得到她的人。她的心是你永远得不到的。

“呵呵，小娟，你和米兰一起回去吧，下次再来聊。”阿杜明白意思地朝我点点头。

“好吧，杜大哥再见。”郑文娟挽住我的胳膊向杜龙勇摆摆手，又眯起眼冲那小姐笑笑。那小姐也对我们摆了摆手。

我点点头，和郑文娟离开了酒吧。

因为酒吧距我家不远，我们边走边聊，省下了出租车费。我觉得这样的散步才有意义。

“小米，你今天的酒喝的太多了，看等会王姨怎么熊你。呵呵。”

我今天是喝了不少酒，心情烦闷是次要原因，酒量不行是主要原因。想一想自己大学毕业近一年了，找工作还是没头绪，一想到没头绪心里就别扭。怎么别人都可以轻易地找到工作？是我的专业不对口？我的外貌太平庸？我的工作态度不端正？我的人品不过关？还是有的地方没花点钱？总之我想不通，想不透。

“米兰你怎么了？”郑文娟一脸关怀的表情。

“呵呵，我没事。文娟啊，你最近毕业论文写的怎么样啊？写不下去的话拿给我，大哥我帮你写。”

“哦，快写好了，我写不了的地方一定找你帮我。”

这小妮子说话越来越圆滑了，记得她刚入校时，还满口‘我日’‘傻B’之类的古惑语，打扮的也挺有野气。现在倒变成一个谈吐文雅，衣着得体，举止大方的文静女生，看来大学生活还是很能重塑一个人的性情的。

“那就好，我就知道文娟你厉害，小论文难不倒你，待会到家时你多给我妈说些话……”

“你好趁机开溜，是不是？”听着她的严词利语，我真想找个下水道跳下去，她跟我说话怎么就一点不留余地呢？

“哈哈，我说对了吧。小样你想什么我不知道，放心吧，我

可以帮你。咱们先去给王姨买条围巾。”

“为什么要买围巾？”

“她前些天要我陪她一起去公园的老人俱乐部看看，这两天又开始降温，到时围一条围巾会好一点。”

“想的很周到，就按你说的办。”

“那当然！”她一马当先地拉着我走在前面，拉着我的手有点大幅度地来会摇摆，我还真受不了，我都是一个23岁的小伙子了，还跟她这样的走路，脸色有点红。

我们跑到商城里买了一条鲜红色的围巾。我说我妈都上岁数的人了，买这样颜色的围巾会不会不合适。郑文娟说我这个人的思想还真有点落后，越是年纪大的女人，越是想要一些能体现年轻气质的东西，谁会自我承认自己已经到了‘风烛残年’的地步啊？想一想也对，于是花了88元买下了它。钱自然是俺付的啦，算是进孝心了，可我总觉它和路摊上那挂着的红色围巾没什么两样，只不过多了几个英文字母。

* * * * “谁啊你们？怎么挡住脸不让我看？快放下，让我看看你们是谁？”

郑文娟笑呵呵地搂住妈妈，我把围巾递给妈妈。

“妈，文娟来看看你。”

“呵呵，这孩子，来看看我老太婆还买东西。比小米懂事多了，快进来吧。”

“妈，那围……”郑文娟回过头来狠狠瞪我一眼，我硬是把话噎在喉眼里。她笑着和妈妈走进客厅。

我的88元啊！我妈怎么不提那围巾颜色的事啊？

爸爸正在看新闻，见我进屋了，就招呼我过去。我知道他想和我说些什么，我回来又没给他买什么东西。他这人当教师十多年，从来不收学生家长的任何东西，养成了‘秉公办事，拒收礼品’的作风。我不能拿东西堵住他的嘴，也省了我的钱，不能说是我的钱我没有收入，口袋里面的钱还是老爸给的我曾经打算还给他，可有一天在家闲着没事干，小算了一下我花了爸爸多



少钱，从小到大，吃喝拉踏睡，没事再生个小病什么的，最后我得到了一个可怕的近七位数的数字。

“小米，下午菲菲来找你，知道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关机。”

“手机没电了。”

“拿来我看看。”我哆哆嗦嗦地把手机递给他，希望他忘记了开机键是那个键。这个手机是他过去四年一直使用的宝贝，直到学校统一给教师更新手机，它才光荣退休。我大学毕业后出来找工作，它才开始下岗再就业。我带着它总是放到口袋里面，两个原因。如果我别在裤腰上，万一路上碰到大学同学，人家一看你手机都别上了，问问你现在在那上班啊？我连瞎话都不敢编，编不好的话，人家正有事能求的着你，你叫我怎么办。其实我最担心的是让人家看到它的模样。它出生在二十世纪，老的掉渣，连短信都不能发，让人家看到了还不笑掉小牙。嘿，所以我一直藏到口袋里面，一般人我不告诉他我有手机。

“还有什么话说？”爸爸握着手机让我看，上面显示电池容量还很多。

“可能是关机了，我以为……”

“你说你啊你，菲菲让她爸爸给你安排了那么好的工作，你可知道那单位有多少人想进？你到底想怎么样啊？”

“爸，我和菲菲她不……”手机铃声响了，我们两个都憋了一肚子火。

“喂！”这电话来的真不是时候，我正一肚子气没地方发。

“米兰，我是周毅，你酒醒了？”

“有什么事说吧。”我还是没注意到他的好心。

“好吧，我就直话直说吧。俱乐部这边要人，我把推荐给他们，来不来随便你。”

我拿着电话有点不知所措，轻声又问了周毅一遍刚才他说的什么。

“我日，你赶紧来吧，足协马上就要结束球队转会合同的日期了。别废话了，你明天就来，球队会派车接你的。”

“好，咱们见面再说。”

“好，我等你。”

挂上电话我长长舒了口气，陈菲菲，我他妈彻底把你甩掉了。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爸，我找到工作了。”我的语气是这么多天来第一次这么好，这简直是个太好的消息了。

“在那个单位？”

“上海光明足球俱乐部！”我有点自豪的语气。

“丑小子算你走运，赶快给菲菲打个电话，通知她一声。”

“好，我这就打！”我要让屋里面所以的人都知道，我他妈的和陈菲菲分手了。其实她也很无辜，可我一看她那大小姐的模样心里就来气，真不明白爸爸为什么介绍这样的女孩给我认识，我就是再没出息也不会靠一个女人挣晚饭吃。

“喂。”一听就是陈菲菲那娇气的声音，心里的恼怒变成怒火。

“陈菲菲，我是米兰，我爸爸让我告诉，我去北京踢球去了，咱俩以后谁也不要再见谁了，我不认识你，你也不要认识我，你懂吗？”

“你说什么呀，你让米叔叔接电话。”我靠，都这个时候了，你还让我爸接电话干什么？

“让你妈！我操，拜拜。”客厅里郑文娟已经笑的不成体统，爸爸脸色难看地走过来，唰地打了我一把掌。郑文娟不笑了，妈妈也站起来了，我走回屋去开始收拾我的衣物。爸爸开始给陈菲菲打电话解释我的话，最后听到他使劲把电话砸在机座上的声音，郑文娟待在我身边大气不敢出一声。

好在妈妈把爸爸劝了一会，给劝到床上睡觉去了，示意我小声一些地收拾东西。我点点头，和郑文娟一起偷偷地笑了。



2

“米大哥，你真的想好了去上海踢球？”郑文娟躺在被窝里还是不肯闭眼，小声地向我问话。

“差不多吧，就看人家留不留我了。”我这也是说的实话，能够成为一名职业球员也是我大学时代比较理想的一个职业。

“一定没问题啦！到时我带爸妈去为你加油，你可得给我搞几张门票噢！”她倒也是挺兴奋地伸出手拉住我的衣袖。

“啊！好吧，没问题。”我明显的没有底气，俱乐部给不给球员球票我还真不清楚，现在的球票可是很贵的。

“你啊什么啊，难道你忍心让我掏腰包买票进场给你加油？”

“不，我不是那个意思，好了，你快睡吧。我再去和妈妈谈一会。”

“恩，晚安！”

我把被子给她往上拉拉，她在里面舒服的动了几下，小模样很可爱，我笑咪咪地在她额头上亲了下，她急忙拉过被子蒙住头，小丫头倒知道害羞了。

“呵呵，快出来吧，别闷坏了！”

“出去！……”我乐呵呵地摇摇头，转身走出门去。

妈妈正坐在沙发上，用很快的速度给我织那件快完工的毛衣。轻轻地坐到她身边，灯光下注意到妈妈的鬓角有些发白，看来她很久没去美容院了。

“妈，你快去睡吧。”

“马上就织好了，你明天就走？”妈妈脸上出现些担忧的表情，我也觉的心里挺别扭，可现在工作那么难找，我总不能老在家里白吃白喝吧。

“恩，那边急着找我。”

“唉……，小米啊，其实不能怪你爸说你，你想想看，你陈叔叔给你介绍的单位多好！退休了还有养老金，还有那么多我都没有的福利金……你去踢球能有那些吗？再说你又能踢几年？你这孩子啊，这么大了怎么就不听话呢？唉……”妈妈说着说着眼角就有些湿润，天下没有不心疼儿子的母亲。

“唉，妈……”我也挺难受的，听了妈妈的话就更难受。我一个大男人，为什么就非得靠一个女人挣碗饭吃？我还年轻；我还有激情；我还有理想；我更有实现理想的决心！所以我这次是走定了，我还要踢出个模样来让他们瞧瞧，我一定能做到。

“好了，你看你这孩子，来试试吧。”妈妈用牙咬断最后的线头，开始往我头上套毛衣。

“小米啊，我可说好了，到了上海后好好工作，和同事处好关系，尤其是要注意和女同事之间的关系，别让别人说咱闲话，……”妈妈用力地往我身上套着那件毛衣。

“妈，我是去踢球的，俱乐部没有什么女同事的，你放心吧。等我在那安顿好就给家里面来电话。妈，到时你也去那看看我，我带你去黄浦江看看，往那里面撒泡尿”

妈妈想敲一下我的头，可能是发觉自己够不着了，就放下举起的手。“这孩子，怎么说的话，快转身让我看看。”

我伸开双臂在灯光的照耀下转了一圈，有点像天鹅湖歌剧表演里面的那个小姑娘。

“正合身，穿着舒服吗？”妈妈把我身上穿的毛衣有点皱的地方扯平，往下拉拉毛衣，自己也觉得很不错。

“舒服，就我这身架，穿什么不好看，何况是王西霞女士设计的衣服。”

“呵呵，就嘴甜，你看你长这么大的个干什么？你看人家文娟长的多秀气，……”看来妈妈很喜欢郑文娟，妈妈对我能认识这样一个小妹感到欣慰，需要在郑文娟身上有妈妈年轻时的一些东西，或者是说气质。



“妈，你喜不喜欢文娟啊？”我要利用妈妈的嘴堵住爸爸的嘴，彻底地封死。爸爸在很多地方还是听从妈妈的，只要妈妈一句话，就没有办不成的事。

“喜欢，怎么啦？”看来她是没摸透我心里面的小算盘。

“喜欢就成，赶明让她做你的儿媳妇得了。呵呵。”

“啊！臭小子，美的你。呵呵。”看得出这很合她的心意，陈菲菲每次来时，那娇气的模样我妈一直都受不了。可我爸却喜欢陈菲菲，不如说他喜欢陈菲菲爸爸的关系网络。与陈菲菲的冷傲相比，郑文娟的性情就随和多了，我喜欢这样的女人，和这样的女孩在一起生活会更有情趣，也会有更多快乐的回忆。

“妈，我去睡了。明天早上9点20的火车。”

“东西都收拾好了吗？”

“收拾好了。”我边说边给杜龙勇打电话，本想告诉他我明天就要走的事。可他家里一直没人接电话，他随身带的手机又关机，真不知道这小子整天再干什么，其实我不也是每天都不知道在干什么吗。今天晚上我就在小客厅里面的小床上睡吧，这张床最近一直被‘小强’霸占着。现在它还是赖在上面不愿意下来，推都推不动。好吧，我就与狗共枕吧。把它抱到床头上，它也满意地舔舔嘴唇，闭上眼睡去。我就在想着是把‘小强’带走陪我好呢，还是留下来陪妈妈好呢的想法中睡者。

* * * *

妈妈与爸爸经过一夜的舌战，爸爸最终屈服了妈妈，答应早上送我上火车。

早上在小强那独特的口味下，我被它艰难地舔醒了。这一年来我已经养成了睡懒觉的习惯，看来看到球队后，这条坏习惯得改改了。给杜龙勇打个电话依然没人接，昨天准去开房间了。

匆匆吃完早饭后，在一大群大人的护送下，很快来到了火车站，这群人中包括郑文娟一家人，陈菲菲一家人，我一家人，还有些邻居家的小孩，我经常在那条小巷口里面踢球，几个小孩子也和我混熟了，这一走他们倒还知道来送送我，也没什么遗憾啦。



陈菲菲别扭地瞅着郑文娟，我看着就来气，这人的心眼怎么就这么小呢？

“文娟，没事常去陪陪我妈啊！”我忍不住想气气她，她听了后很不在意的甩甩头发。

“米大哥你放心走吧，下午我就陪王阿姨去公园那报名。”郑文娟上前挽住妈妈的胳膊，很肯定的对我说。

“恩。”希望文娟在假期这段时间内可以多陪陪妈妈。我把目光停留在爸爸脸上，他脸上的表情比昨天晚上平静多了，但还是有些气色。我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，火车还没到，气氛一时有些尴尬。

爸爸说“小米，到那后好好踢，不行的话再回来，你陈叔叔把那工作给你留着呢。”陈菲菲的爸忙在一旁点头称是。看来爸爸给我和他自己在陈菲菲爸面前留了点余地。可那是能勉强的事吗？火车进站的声音彻响在众人的耳边。

“恩，我知道了。妈，文娟，我走了。”北京直达上海的列车停在面前，我朝他们点点头，转身登上车厢。

窗外的文娟挽着我妈向我摆着手，我朝她笑笑，有些无奈地叹口气。

“米兰，过些天我就回学校，你可得去接我啊！”我冲文娟点点头，火车慢慢地开动起来，陈菲菲早就离开众人，身影消失在车站出口处。

火车行到城市的郊区时，我的心里面感到有一丝空虚，也有一些不安。到了上海之后会发生些什么呢？我能顺利地与俱乐部签约吗？他们一个月能给我多少钱？上海话我能听懂吗？上海女孩子的瓜子脸好嗑吗？……想着一些美好的事物，我也渐渐有了精神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外面的世界真的很吸引人啊！在那个经济高度发达，钢铁工业位居国内首位的城市里，有我的一席之地吗？感觉还是大学生活舒服一点，最起码压力没有那么大，你交了钱，学不学是你的事，学校只管收钱，因为他们只认的钱。



在火车里想起了妈妈经常给我讲的我小舅子的故事，那年我小舅 15 岁，在村里面跟唱戏的师傅学了两年后，孤身一人去大城市发展，用我们当代人的话说是去城市打工。来到城市后，他在一家剧团里做杂活工。空闲时就偷学师傅教人唱戏，那些徒弟经常在半夜听到我小舅子练声，没有人在意他。可我小舅子就是那样一个声阶一个声阶地向上练，一步一个脚印地往上爬，慢慢的在剧团站稳了脚步，后来又慢慢地成为剧团的顶梁柱，直到今天他当上了剧团的总经理，他算是爬到人生中的顶峰。

我想这个世界上的人类，每一个人的人生都不一样，但总是有一个高度，当你站在你的人生最高处时，周围的人会为你鼓掌喝彩，把你当作榜样教育给别人。但当这一刻来临时，它就像一个朝代一样——由盛转衰。你开始走人生的下坡路，你开始慢慢地老去，受到别人的关注也越来越少，最终也不过是给人留下一段供闲人茶饭后的谈资。当然，也有例外，但那些例外太少了。可所以的人还是乐此不彼地往这个人生高度爬行，即使摔的粉身碎骨也死不瞑目。

其实我现在不和我小舅子一样吗？也是孤身一人去追求自己的理想，人生理想的高度。这更像是去挑战人生，独自一人地去挑战人生，单挑人生的结果会怎么样？我不知道，只知道京沪铁路下的路基下，那一棵棵挺拔的小树在我眼前飞快地连成树线。阳光在 0.001 秒内钻进它们之间那细微的间隙，刺痛着我的眼。我眯起眼睛，眼神飘移出树线，望向远方。远方的山谷如眉黛，连绵起伏，如心潮。

铁基上的列车依然呼啸地穿越一排排树线，转眼又经过了一个小城镇。

* * * * “经过了一个又一个小城镇，在车身周围一片漆黑的夜幕里，远远地往到了天地相接的几处朦胧灯火。对面坐着的一位老人告诉我那是上海外滩的路灯。我脱口而出说了句小孩子说的话，那咱们是不是到上海啦。老人笑呵呵地说还差

些光景，我脸红了半天，低头把包里吃剩的食物一扫而光。

虽然在上海生活过4年，但这次来还是有些不一样的感受，原来在这是上学的，城市再大与我无关，可现在我是来这工作的，这感觉就完全不一样了。看看表已经8点20分了，也就是说再过10分钟我就可以站在上海的土地上了。为了这点想法，我竟然兴奋了近10分钟，我是一个23岁的男人吗？

随手拿起一张放在桌上的上海晨报，望着上面那滔滔奔涌的黄浦江水和浦西闪亮的万家灯火。我想到了张爱玲对老上海的一句著名评价‘繁华而苍凉’；想到了电影《上海滩》里，刘德华倒在‘大上海’外那个风花雪夜的画面；想到了在上海城寒冷的这个季节，我要穿着小裤衩，戴个黑手套和一群体型‘怪异’的人去拼抢那个雪白的足球……再一次看看表，8点32分了。这列迟到了2分钟的火车开始在上海站缓缓地行驶，车厢里面的声音开始变的嘈杂起来。我凝视着外滩上的高层建筑，一瞬间，大都市的夜景闯入我的视野。有纵横交错的高速公路，有连成一条条成串的车灯，也许现在正赶上夜晚下班的高峰，无数的车灯缓慢地蠕动着，尤如生物的细胞，覆盖了长长的高速公路。这一幅象征着上海能源的生动景象，它在眨眼间，在我的视野里扩散开来。

报站员小姐的声音在车厢内的小喇叭里响起，乘客们开始动起来，车门一打开，外面的冷空气一下子涌进车厢内，好在大家都穿上了厚厚的棉衣，更何况我还加了件我妈给我编制的毛衣。跟着人群，我慢慢地走下车去。

3



下了火车我就给周毅打电话，打通了却一直没人接，真不知道这小子在干什么。